

安徽省医疗保障局 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皖医保办〔2024〕16号

关于完善医学影像检查价格项目 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市医疗保障局、卫生健康委，各省属公立医疗机构：

根据《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完善“互联网+”医疗服务价格和医保支付政策的指导意见》（医保发〔2019〕47号）、国家卫生健康委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国家医疗保障局等8部门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医疗行为促进合理医疗检查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卫医发〔2020〕29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现就支持我省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互认、完善影像检查价格项目要素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完善影像检查价格项目要素。停用“数字影像服务”试行价格项目。将“数字影像存储和获取服务”（指提供符合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要求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，供患者查阅、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）作为X线检查、CT检查、磁共振检查、核医学等影像检查类价格项目的内涵事项（见附件）。允许公立医疗机构在提供数字影像存储和获取服务基础上，在患者知情自愿的前提下，可不再提供实体胶片，将减少实体胶片打印节约的成本，用于补偿数字影像服务成本。患者当次检查选择实体胶片后，因

丢失或损毁胶片要求重新打印，医疗机构可按胶片实际采购成本收取相应费用。自 2025 年 3 月 1 日起，医疗机构不能提供数字影像存储和获取服务的，执行的相应影像检查项目价格减收 5 元/人次。

二、加强价格管理。各公立医疗机构要加强临床路径管理，遵守影像类检查结果互认相关政策规定，按规定执行明码标价和医疗费用明细清单制度，通过电子显示屏等多种方式公示是否提供“数字影像存储和获取”服务及影像检查价格标准等信息，并做好宣传解读工作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本通知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。

附件：调整部分医学影像检查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明细表



抄送：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附件

调整部分医学影像检查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明细表

序号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项目内涵	除外内容	计价单位	价格(元)	计价说明	支付分类	统计分类
1	210102	X 线摄影	含曝光、冲洗和胶片等。含数字影像存储和获取服务(指提供符合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要求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, 供患者查阅、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服务)。				床旁摄片加收不超过 30 元。不能提供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服务减收 5 元/人次。		
2	210103	X 线造影	含临床操作和造影剂过敏试验、胶片、一次性插管。含数字影像存储和获取服务(指提供符合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要求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, 供患者查阅、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服务)。	造影剂			使用数字化 X 线机加收 50%。不能提供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服务减收 5 元/人次。		
3	2102	磁共振扫描(MRI)	含胶片、扫描、冲洗、数据存储、护理操作。含数字影像存储和获取服务(指提供符合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要求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, 供患者查阅、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服务)。	造影剂、麻醉及其药品			1. 计价部位分颅脑, 眼眶, 垂体, 中耳, 颈部, 胸部, 心脏, 上腹, 颈椎, 胸椎, 腰椎, 双髋关节, 膝关节, 其他; 2. 计价场强: 以场强 1T 为基价, 不足 1T 的按 65%收费, 超过 1T 的加收 20%, 大于等于 3T 加收 40%; 3. 二手磁共振机收费标准按不超过 50%收费。 4. 不能提供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服务减收 5 元/人次。		

序号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项目内涵	除外内容	计价单位	价格(元)	计价说明	支付分类	统计分类
4	2103	X线计算机体层(CT)扫描	含胶片、扫描、冲洗、数据存储介质、护理操作。含数字影像存储和获取服务(指提供符合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要求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,供患者查阅、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服务)。	造影剂、麻醉及其药品			1. 计价部位分颅脑,眼眶,视神经管,鞍区,副鼻窦,鼻骨,颈部,胸部,心脏,上腹,下腹,盆腔,椎体(每三个椎体),双髋关节,膝关节,肢体,其他;2. 使用心电或呼吸设备加收20元;3. 二手机按50%收费。4. 不能提供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服务减收5元/人次。		
5	23	(三)核医学	含数据存储介质、核素药物制备和注射、临床穿刺插管和介入性操作;含所有医用一次性用品。含数字影像存储和获取服务(指提供符合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要求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,供患者查阅、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服务)。不含必要时使用的心电监护和抢救。	药物、彩色胶片、X光片			放射免疫分析见检验科项目。不能提供院际间在线共享下载的数字影像存储与获取服务减收5元/人次。		